

中共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委员会宣传部文件

宣发〔2025〕1号

关于开展 2025 年度各二级党组织 理论学习中心组列席旁听工作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

为进一步推进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根据相关文件精神，学校决定启动 2025 年度校内各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列席旁听工作。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列席旁听时间

贯穿全年学习全过程，具体时间由各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秘书与列席旁听联络员对接安排，原则上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之前至少完成一次列席旁听。

二、列席旁听对象

各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

三、列席旁听内容

（一）学习制度落实情况：包括中心组成员名单、中心组学习有关文件、2025 年度中心组学习计划、集体研讨方案等。

（二）学习组织规范情况：包括学习通知、考勤签到、学习记录及其他相关资料。

（三）学习成果运用情况：中心组成员撰写的学习心得、调研报告、理论文章和理论联系实际的具体经验做法等。

四、列席旁听形式

坚持“以点带面、分类指导”的工作原则，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分管或联系单位的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并通过旁听学习、查阅资料、个别访谈等方式全面了解各二级党组织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

（一）旁听学习。全程列席旁听集体学习研讨，观摩学习开展情况。

（二）查阅资料。查阅学习制度文件和年度学习计划、学习方案、集体学习研讨发言材料等相关材料。

（三）个别访谈。与中心组成员、学习秘书和具体工作人员等开展个别访谈，了解日常学习情况。

五、有关要求

（一）高度重视，周密组织。各二级党组织要高度重视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化、规范化建设，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压实领导责任，牢牢把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根本要求，健全完善工作机制，推动学习成果运用，不断推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提质增效。要根据实际工作安排，提前做好学习安排，主动与列席

旁听联络员（见附件1）对接联系。

（二）加强督导，务求实效。列席旁听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按照程序开展相关工作。听取中心组成员发言后，如实记录学习情况，并填写列席旁听检查表和学习情况评价表（见附件2和3）。列席旁听结果将作为单位党建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

上述列席旁听相关材料请联络员在完成列席旁听一周内送至党委宣传部。

联系人：张峰 联系电话：58235293

- 附件：1. 列席旁听安排表
2. 列席旁听材料检查表
3.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评价表

中共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委员会宣传部

2025年5月16日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党委宣传部

2025年5月16日印发

附件 1

列席旁听安排表

列席旁听 领 导	列席旁听单位	联络员	部门
尚洪波	生态与应用气象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滕雅文	党校办
陈海山	自动化学院、软件学院	李长波	党校办
闵锦忠	数学与统计学院、大学体育部	翁明慧	党校办
周乃贵	大气科学学院、沃特福德学院	杨怡敏	纪委办
胡明保	管理工程学院、商学院、金牛湖产教融合园区	于 杰	党校办
韦忠平	法学与公共管理学院、文学院、 总务处（后勤服务总公司）	何 婷	党校办
金自康	人工智能学院（未来技术学院）、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集成电路学院	周赛萍	学工处
朱大梅	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化学与材料学院、 教师教育学院	阙华燕	宣传部
马 嫣	水文与水资源工程学院、海洋科学学院、 国际教育学院	蔡 奕	国际处
刘 佳	大气物理学院、长望学院、龙山书院	肖 杨	研究生院
陈 涛	物理与光电工程学院、艺术学院、 离退休干部党工委	何亚群	统战部
吴 波	遥感与测绘工程学院、继续教育学院、 计算机学院、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张 峰	宣传部
安建强	应急管理学院、地理科学学院、雷丁学院	蔡孝宝	组织部

附件 2

列席旁听材料检查表

单位：

项目	目录		有(达标率)	无
文件制度	1	中心组成员名单		
	2	中心组学习制度文件		
	3	年度中心组学习计划		
	4	其他相关文件		
日常 学习情况	1	学习通知		
	2	考勤签到		
	3	学习议程、学习资料、学习记录和负责人发言材料		
	4	其他相关学习情况		
	5	“学习强国”及其他网络学习平台学习情况		
学习成果	1	中心组成员撰写的学习心得、调研报告		
	2	中心组成员发表的理论文章、做法和经验		
	3	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情况		
	4	其他相关成果		
重点指标	1	全年集体学习开展次数（全年不少于 12 次）		
	2	交流研讨次数（全年不少于 6 次）		
	3	成员重点发言次数（中心组成员每人至少 2 次，要有发言材料）		
	4	现场研学次数（全年不少于 1 次）		
	5	专题读书班次数（全年不少于 1 次）		
等级评定				

优：材料达标率 95%以上；良：材料达标率 94%-85%；中：材料达标率 84-75%；差：材料达标率 74%以下；“其他相关成果”按照 1%累加。重点指标一项不合格，等级评定为不合格。

附件 3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情况评价表

二级党组织名称			
学习主题和内容			
学习时间		学习地点	
主持人		重点（交流） 发言人	
参会人员			
缺席人员及原因			
学习评价 （括号内打钩）	主题鲜明（ ） 紧贴时事（ ） 注重原著（ ） 理论指导（ ） 问题意识（ ） 结合实际（ ） 准备充分（ ） 安排合理（ ） 积极研讨（ ） 形式生动（ ） 成果突出（ ） 留档齐全（ ）		
总评等次			
总体评价与 意见建议 （对本次理论学习中心 组学习进行点评并提出 具体意见建议）	列席旁听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总评参考：优：95 分以上；良：85-94 分；合格：75-84 分；不合格：75 分（不含）以下
 填表说明：此反馈表由列席旁听领导填写，请于列席旁听结束后一周内反馈。